

簽 於 人事室

日期：105 年 5 月 26 日

主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訂於 105 年 6 月開辦 105 年度「專案管理師培訓班」，請踴躍遴派人員參訓，並於 6 月 13 日前完成線上報名，請查照。

說明：

擬辦：本培訓班參加對象為地方機關負責及辦理機關專案業務之主管或承辦人或地方機關具有專案管理發展潛力者。擬不遴派人原參訓。

會辦單位：

第一層決行

人事室

核稿

決行

